

(一)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省兰德土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靖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组织实施的编号（采购包）为 JSZC-321282-ZRGC-G2023-0034, 3包 号的招标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联合体牵头人，承担起组织协调的责任，重点包括投标文件的制作、文件审核、质量把关等，对投标事务进行总体负责。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联合体成员，重点配合联合体牵头人，进行乙方公司资料的整理编制，提供相应的材料等，协助牵头人做好本次投标工作。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如本联合体中标，甲乙双方应就后续工作内容和范围等签订补充协议。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回。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江苏省兰德土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2023年11月21日

日期：2023年11月21日

